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STANDAR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以百萬港元列示)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
收入	1,316	1,256	+5%
經營溢利	1,134	1,002	+13%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721	967	-25%
每股盈利－基本（港元）	0.56	0.77	-27%
資產總值	24,609	22,994	+7%
資產淨值	16,566	15,863	+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5,564	14,918	+4%
負債淨額	6,676	5,465	+22%
營運中酒店物業以估值編列之補充資料：			
經重估資產總值	32,126	30,589	+5%
經重估資產淨值	24,028	23,424	+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0,805	20,228	+3%
資產負債比率－負債淨額與經重估資產淨值比率	28%	23%	+5%

* 僅供識別

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2	1,316,413	1,256,294
銷售成本		(242,661)	(232,772)
毛利		1,073,752	1,023,522
銷售及行政開支		(223,104)	(203,188)
折舊		(87,119)	(89,676)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3	362,303	(594,865)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8,096	865,943
經營溢利		1,133,928	1,001,736
融資成本淨額	5	(203,388)	(94,252)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		(7,039) (112,019)	(11,144) 127,466
除所得稅前溢利		811,482	1,023,806
所得稅開支	6	(15,553)	(20,767)
年內溢利		795,929	1,003,039
應佔：			
本公司股東		721,333	967,016
非控股權益		74,596	36,023
		795,929	1,003,039
每股盈利（港元）			
基本	8	0.56	0.77
攤薄	8	0.56	0.7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795,929	1,003,039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已予重新分類或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虧損淨額	(51,975)	(31,218)
現金流對沖		
－公平價值虧損	(8,005)	(50,537)
－轉撥至融資成本	24,646	(468)
匯兌差額	4,733	(20,963)
應佔合營企業之匯兌差額	(53,457)	310
	(84,058)	(102,87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711,871	900,163
應佔：		
本公司股東	651,719	880,606
非控股權益	60,152	19,557
	711,871	900,163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7,531,794	7,627,3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81,582	3,175,896
持作發展以供出售物業		798,743	797,485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3,377,687	2,860,805
應收貸款		294,704	2,629
可供出售投資		170,896	216,159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240,601	296,1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554	20,399
		15,829,561	14,996,878
流動資產			
發展中之待售物業		1,026,348	990,786
已落成待售物業		3,511	3,617
酒店及餐廳存貨		15,342	1,2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311,956	351,178
可退回所得稅		11,550	12,565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6,673,070	5,566,4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737,211	1,071,537
		8,778,988	7,997,43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71,676	151,672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62,403	71,76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24,400	224,400
應付所得稅		14,632	17,558
借貸		1,104,751	1,037,613
		1,577,862	1,503,010
流動資產淨值		7,201,126	6,494,428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5,371,214	4,787,666
中期票據		936,894	711,020
衍生金融工具		48,115	40,1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8,961	89,428
		6,465,184	5,628,224
資產淨值		16,565,503	15,863,082
權益			
股本		12,991	12,712
儲備		15,551,005	14,905,35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5,563,996	14,918,071
非控股權益		1,001,507	945,011
		16,565,503	15,863,082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原則（惟投資物業、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價值重估而修訂），並依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編製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於二零一五年所用者貫徹一致。概無於本年度首次生效且與本集團營運有關及對本集團之年度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已頒佈惟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已開始評估對本集團之相關影響。本集團尚未能說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是否將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及呈列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收入包括來自物業銷售及租賃、酒店及旅遊業務、管理服務、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

	物業銷售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酒店 及旅遊 千港元	財務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總營業收入	630	136,721	651,944	2,132,581	18,193	2,940,069
分類收入	<u>630</u>	<u>136,721</u>	<u>484,833</u>	<u>676,036</u>	<u>18,193</u>	<u>1,316,413</u>
分類業績之貢獻	(137)	123,737	158,653	674,887	16,746	973,886
折舊	-	-	(82,739)	-	(4,380)	(87,119)
投資收益淨額	-	-	-	362,303	-	362,303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	8,096	-	-	-	8,096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企業	(3,896)	-	-	-	(3,143)	(7,039)
聯營公司	-	(111,888)	-	-	(131)	(112,019)
分類業績	(4,033)	19,945	75,914	1,037,190	9,092	1,138,108
未能分類公司開支						(123,238)
融資成本淨額						(203,388)
除所得稅前溢利						<u>811,482</u>
二零一五年						
總營業收入	-	128,944	726,750	1,898,441	11,158	2,765,293
分類收入	<u>-</u>	<u>128,944</u>	<u>535,867</u>	<u>580,325</u>	<u>11,158</u>	<u>1,256,294</u>
分類業績之貢獻	6,924	115,779	213,222	577,868	13,139	926,932
折舊	-	-	(85,347)	-	(4,329)	(89,676)
投資虧損淨額	-	-	-	(594,865)	-	(594,865)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	865,943	-	-	-	865,943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企業	(3,918)	-	-	-	(7,226)	(11,144)
聯營公司	-	127,457	-	-	9	127,466
分類業績	3,006	1,109,179	127,875	(16,997)	1,593	1,224,656
未能分類公司開支						(106,598)
融資成本淨額						(94,252)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023,806</u>

附註：

- (a) 管理層視旅遊業務之總營業收入為銷售機票、酒店訂房安排及獎勵性旅行團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 (b) 管理層視財務投資之總營業收入為根據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定義下之收入連同出售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之所得代價總額。

2 分類資料 (續)

	業務分類					未能分類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物業銷售 千港元	物業租賃 千港元	酒店 及旅遊 千港元	財務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資產	3,739,241	9,024,473	3,482,824	7,224,066	382,173	755,772	24,608,549
資產包括：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1,910,373	1,462,596	-	-	1,043	3,675	3,377,687
添置非流動資產*	470,074	18,964	157,872	-	62,629	801	710,340
負債							
借貸	1,650,996	973,499	1,694,789	1,178,739	280,000	697,942	6,475,965
其他未能分類負債							1,567,081
							<u>8,043,046</u>
二零一五年							
資產	3,102,949	9,229,695	3,256,806	6,221,895	85,637	1,097,334	22,994,316
資產包括：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1,260,785	1,574,485	-	-	1,025	24,510	2,860,805
添置非流動資產*	-	1,200,182	99,793	-	18,521	-	1,318,496
負債							
借貸	1,449,808	992,651	1,625,799	1,070,146	-	686,875	5,825,279
其他未能分類負債							1,305,955
							<u>7,131,234</u>

* 該等金額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2 分類資料 (續)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香港	567,499	592,198
海外	748,914	664,096
	<u>1,316,413</u>	<u>1,256,294</u>
非流動資產*		
香港	13,645,742	13,364,176
海外	1,444,064	1,097,328
	<u>15,089,806</u>	<u>14,461,504</u>

* 該等金額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3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來自市場價格變動之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281,378	(448,029)
—未變現匯兌虧損淨額	(27,086)	(141,044)
—已變現收益／(虧損)淨額(附註)	108,011	(5,792)
	<u>362,303</u>	<u>(594,865)</u>
附註:		
以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之已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代價總額	1,456,545	1,318,116
投資成本	(1,270,919)	(1,174,742)
收益總額	185,626	143,374
減: 已於過往年度確認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77,615)	(149,166)
已於本年度確認之已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u>108,011</u>	<u>(5,792)</u>

4 按性質劃分之收入及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利息收入		
上市投資	634,028	533,340
應收款項	15,730	3,437
銀行存款	1,495	6,685
股息收入		
上市投資	25,271	40,098
	<u> </u>	<u> </u>
開支		
所售物業及貨品成本	76,847	71,480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1,176	1,387
	<u> </u>	<u> </u>

5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		
長期銀行貸款	(134,867)	(120,495)
短期銀行貸款及透支	(4,722)	(1,791)
中期票據	(52,628)	(44,128)
對沖衍生金融工具所得利息收入	4,730	5,802
利息資本化	39,486	47,012
	<u> </u>	<u> </u>
	(148,001)	(113,600)
其他附帶之借貸成本	(23,407)	(20,185)
借貸產生之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7,334)	38,084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現金流對沖，轉撥自儲備	(24,646)	468
不適用對沖會計處理	-	981
	<u> </u>	<u> </u>
	(203,388)	(94,252)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	(13,383)	(23,92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208	3,827
	<u>(9,175)</u>	<u>(20,098)</u>
遞延所得稅開支	(6,378)	(669)
	<u>(15,553)</u>	<u>(20,767)</u>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一五年：16.5%）之稅率作出撥備。海外溢利之所得稅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並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得出。

本年度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所得稅開支分別為零（二零一五年：零）及 4,198,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2,741,000 港元），已分別計入損益賬列作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 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零（二零一五年：零）	-	-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 3.5 港仙（二零一四年：4 港仙）	45,470	50,849
	<u>45,470</u>	<u>50,849</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3.5 港仙（二零一五年：4 港仙），附以股代息選擇權。建議派付股息並無於財務報表中反映，惟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收益儲備分派。

45,470,000 港元之數額乃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已發行股份 1,299,150,233 股計算。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721,333,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967,016,000 港元）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283,972,396 股（二零一五年：1,262,601,165 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 721,284,000 港元（相等於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721,333,000 港元減 49,000 港元，假設本公司之上市附屬公司購股權於年初已獲兌換）除以 1,283,972,396 股股份計算。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並無對每股盈利產生攤薄影響。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上市附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並無對每股盈利產生攤薄影響，故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相同。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應計應收利息及應計應收股息、應收貸款、預付款項、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為 48,287,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53,789,000 港元）。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各異，一般根據個別客戶之財政能力釐定。本集團定期對客戶進行信用評估，以有效管理與應收貿易賬款相關之信貸風險。

應收貿易賬款經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 個月至 6 個月	45,047	50,229
7 個月至 12 個月	-	614
12 個月以上	3,240	2,946
	<u>48,287</u>	<u>53,789</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款、租金及管理費按金、建築成本應付保留款項及多項應計款項。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款為 19,275,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15,230,000 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 天至 60 天	18,725	14,460
61 天至 120 天	141	495
120 天以上	409	275
	<u>19,275</u>	<u>15,230</u>

就初步公佈所載之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賬、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而言，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認為其數字與本集團之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相符。由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核證委聘，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不對本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錄得收入 1,316,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1,256,000,000 港元），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 721,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967,000,000 港元）。溢利減少乃由於融資成本增加及投資物業（包括聯營公司）之重估虧損淨額而去年則為盈餘之合併影響所致，惟部份被財務投資於本年度按市場估值之收益（而去年則為估值虧損）所抵消。

物業銷售、發展及租賃

銷售

本集團於上海之 50% 合營發展項目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開始預售，並已簽約超過人民幣 20 億元。該項目位於青浦區之傳統高檔及低密度住宅社區，提供逾 300 間別墅及公寓，總樓面面積約 1,080,000 平方呎。建築工程竣工證已於本財政年度結束後取得，而該等單位將於不久即可交付予買家。

發展

位於香港白建時道之豪華住宅合營重建項目已完成地基工程，而上蓋建築剛開始動工。該重建發展項目將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竣工後提供 69,000 平方呎樓面面積。

元朗洪水橋住宅及商業發展項目正在進行換地程序。已獲得城市規劃委員會之發展批文。另一個位於藍地輕鐵站附近之住宅發展項目，亦正在向政府進行換地申請程序。

年內，本集團參與發展位於半山寶珊道之 40% 合營住宅項目，此為另一個高層豪宅重建項目。原有之樓宇已清拆完成，現正進行工地勘測。

位於北京通州之 50% 合營重建項目現正在籌備中。我們已訂約購入有關村民之安置房，而安置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進行。結構及地基設計已在進行並待安置完成即開始建築工程。

本集團位於澳門路環石排灣之發展地盤之土地批給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到期，並已申請延長該批給。進一步詳情載於有關「持作發展以供出售物業」之財務報表附註內。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附屬公司酒店集團訂立協議，成立一間由附屬集團擁有 40% 權益之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支付加拿大元 170,000,000 取得位於溫哥華市中心西端區之土地及樓宇。該地盤擬重建為供銷售之高端住宅綜合樓宇。該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完成。

租賃

本集團位於中環、灣仔及銅鑼灣之 433,000 平方呎之零售／商業樓宇租賃組合應佔租金收入為 167,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152,000,000 港元），增加 10%。位於灣仔之兩座結構相連之大樓正在進行約 1 億港元之大型翻新及裝修工程以提供更大樓面面積。租戶組合因此產生較大變動，預期租金將於翻新完成後上升。

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重估虧損（大部分來自一間聯營公司所擁有之樓宇）126,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978,000,000 港元收益）。

酒店

於本財政年度內，過夜訪港旅客減少 5% 至約 26,000,000 人次。港元走強、反內地旅客活動及其他旅遊目的地放寬簽證政策，均導致有關旅客減少。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末，酒店客房供應增加 1% 至約 74,000 間。

酒店及旅遊分類於本年度收入為 485,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536,000,000 港元）。三間香港酒店於兩個年度之平均入住率均為約 96%，平均房價則下跌 16%。因此，折舊前分類業績之貢獻由 213,000,000 港元減少至 159,000,000 港元。

位於銅鑼灣現有酒店旁之新酒店已完成上蓋建築工程，入伙紙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取得，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獲發酒店牌照。隨著內部裝修即將完成，預期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開業時將為酒店組合增加 94 間客房。於本年度內，位於尖沙咀的另一間新酒店之上蓋建築工程已開始施工，待於二零一七年度竣工後將為酒店組合額外增加 90 間客房。

財務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財務投資約 7,085,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6,079,000,000 港元），其中 1,962,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1,777,000,000 港元）乃由上市酒店附屬集團持有。投資組合中之 81% 由上市債務證券（大部份由中國房地產公司發行）及 19% 由上市股本證券（其中約 79% 由大型銀行發行）所組成。其乃以不同貨幣計值，81% 為美元、6% 為英鎊、7% 為人民幣、5% 為港元及 1% 為歐元。

財務投資組合增加主要因新增投資 804,000,000 港元及按市場估值淨收益 202,000,000 港元（包括來自債務證券之收益 616,000,000 港元及來自股本證券之虧損 414,000,000 港元）所致。中國房地產公司之債務證券受惠於內地之貨幣寬鬆、利率下調及放寬對境外購買之限制，而期間我們的股本證券隨著環球銀行股普遍下調而下跌。

來自該等投資之利息及股息收入為 659,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573,000,000 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債務證券投資組合規模擴大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此等投資其中約 1,310,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1,490,000,000 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信貸融資之抵押品。

財務回顧

除上市酒店附屬集團為獨立管理外，本集團融資及庫務活動在企業中央層面管理及監控。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金及未提取銀行融資超逾 64 億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 246 億港元，而上一個財政年結日則為 230 億港元。資產淨值為 166 億港元（二零一五年：159 億港元）。計入酒店物業之市值後，本集團之經重估資產總值及經重估資產淨值將分別為 321 億港元及 240 億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結日之 306 億港元及 234 億港元分別增加 5% 及 3%。

本集團自其中期票據計劃中，在二零一三年四月發行之現有人民幣 500,000,000 元之票據及二零一四年七月發行之 100,000,000 港元之票據外，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再發行 250,000,000 港元之五年浮息中期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本集團簽訂 15 億港元五年期無抵押銀團銀行貸款，從而增加流動資金用於一般公司需求。

負債淨額為 67 億港元（二零一五年：55 億港元），其中 19 億港元（二零一五年：16 億港元）屬於獨立上市之酒店附屬集團。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投資於合營發展項目及新增財務投資所致。資產負債比率（負債淨額與經重估資產淨值之比率）約為 28%（二零一五年：23%）。72% 債務為有抵押，而 85% 債務為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合共人民幣 500,000,000 元之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以對沖人民幣中期票據還款。總融資成本增加乃由於增加借貸及外幣借貸之匯兌虧損（而去年則為匯兌收益）所致。

目前，本集團之債務還款期分佈於不同時間，最長為十一年。8% 為循環貸款，5% 為以財務資產作抵押並須於一至五年內償還之定期貸款。61% 為以物業資產抵押之定期貸款，其中 8% 為須於一年內償還，42% 為須於一至五年內償還及 11% 為須於五年後償還。餘下 26% 由無抵押定期貸款及中期票據組成。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 72 億港元（二零一五年：65 億港元）。

本集團之借貸約 84% 以港元計值，8% 以人民幣計值，7% 以美元計值，及餘下 1% 以其他貨幣計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合共 14,0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13,960,000,000 港元）之物業資產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擔保。本集團已就合營企業獲授信貸融資而向金融機構提供 881,000,000 港元之擔保（二零一五年：617,000,000 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 440（二零一五年：440）名僱員。彼等之薪酬組合與工作性質及經驗水準相符，包括基本薪金、年度花紅、退休金及其他福利。

未來展望

由於仍受到按揭比率收緊、懲罰性稅項措施及加息預期之影響，大眾住宅之交易低迷。豪宅市場（尤其是單棟別墅及公寓）所受影響較小。整幢商業物業之交易價格錄得新高表明香港仍是大型及國有企業所青睞之營運基地。隨著內地旅客下降，零售租金亦不可避免受到影響。

然而，內地發展形勢受益於銀行業之更優惠按揭政策及一系列貨幣寬鬆措施而出現強勁復蘇。我們預期此趨勢會持續。

由於仍受到對內地旅客不友善氣氛、貨幣走強及我們競爭目的地放寬的簽證政策之不利影響，酒店業績繼續受壓。

本集團投資組合之表現整體穩定。

於位於灣仔辦公室樓宇之升格工程逐漸完成後，隨著形成新租戶組合，租金表現日益提升。

基於美國將會逐步但緩慢地推進加息步伐，並同時期望歐洲、日本及內地中央銀行會繼續量化寬鬆政策，因此，我們仍看好未來前景。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3.5 港仙（二零一五年：4 港仙），附有以股代息選擇權。股東將可選擇就部分或全部建議末期股息收取本公司繳足股款股份以代替現金（「以股代息計劃」）。年內並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本年度股息總額為每股 3.5 港仙（二零一五年：4 港仙）。

以股代息計劃須待(i)建議末期股息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舉行之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及(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據此將予配發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有關以股代息計劃之詳情將載於即將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六年九月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便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之過戶登記，及不會就行使附於本公司授出未行使購股權的認購權而配發和發行股份。如欲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資格，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以及適當的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該建議末期股息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為釐定股東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由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以及適當的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派付。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就年內有否違反標準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 (1)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4.1 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 (2)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5.1 條規定發行人應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整體負責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檢討董事會之架構、多樣性、規模與組成，委任新董事及提名董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經股東重新選舉。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會可隨時及不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添董事會成員。按上述方式委任之任何董事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屆時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及
- (3)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6.7 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強先生因彼在有關時間有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承董事會命
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馮兆滔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馮兆滔先生、潘政先生、潘海先生、潘洋先生、倫培根先生及關堡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管博明先生、梁偉強先生及黃之強先生。